

#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热镀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查意见

2020 年 01 月 06 日，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热镀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调查单位（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并特邀 2 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对了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建设地点位于聊城市冠县综合工业园区内。本次仅对生产线制氢工序相关工艺进行改造，将液氨制氢工艺改为甲醇制氢工艺，现已停用液氨制氢相关设备，改造后生产线风险极大降低，且环保、节能效果更佳，能够促进企业节能减排，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份委托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热镀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2019 年 11 月 19 日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冠行审环评表【2019】62 号文对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2019 年 12 月，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受东昌府区凤凰工业园兴伟家具厂委托，承担了该项目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工作，并编制了《东昌府区凤凰工业园兴伟家具厂年产 1 万套免漆板办公桌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投资 13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热镀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阶段新增 PSA 吸附废水产生量为 2t/a，经专用罐车拉运至二期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冠县嘉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深度处理。新增的 PSA 吸附废水妥善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不利影响。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发布的环办[2015]52 号文可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及防治措施等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相同，无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不新增劳动人员，无生活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产生的含盐水、PSA 吸附废水。项目含盐水产生量约为 144m<sup>3</sup>，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冠县嘉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深度处理；PSA 吸附废水产生量为 2t/a，经专用罐车拉运至二期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冠县嘉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深度处理。

### （二）废气

项目正常工况下废气主要是储罐呼吸废气。储罐呼吸废气包括大、小呼吸废气。企业甲醇储罐采用氮封，杜绝小呼吸废气排放。对于大呼吸废气，槽车卸料要求采用平衡管对储罐中呼吸废气进行平衡，大呼吸可以有效隔除 90%以上。

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是变压吸附，解析出部分杂质气体。解析废气主要成

分为二氧化碳、氢气及少量的一氧化碳及部分有机废气，解析废气最终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集中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泵阀等开停过程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对噪声较大的设备均应配置减震底座；并定期对设备进行维修检测，减轻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废催化剂、废吸附剂、废导热油。废催化剂企业暂未更换，待更换后由供货厂家回收利用。废吸附剂、废导热油属于危险废物，企业暂未更换，待更换后在厂区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环境管理

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专职环境管理人员，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工作，并配备了相应的风险防范设备，已配备一定数量灭火器，降低环境风险。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出具了《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热镀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水

项目不新增劳动人员，无生活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产生的含盐水、PSA 吸附废水。项目含盐水产生量约为 144m<sup>3</sup>，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冠县嘉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深度处理；PSA 吸附废水产生量为 2t/a，经专用

罐车拉运至二期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冠县嘉城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深度处理。

##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VOCs 厂界最大排放浓度为 0.770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_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3.5dB(A)-54.6dB(A)之间，夜间噪声在 46.5dB(A)-48.6dB(A)之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催化剂、废吸附剂、废导热油。废催化剂由供货厂家回收利用；废吸附剂、废导热油属于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建设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水、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理。

## 六、验收结论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热镀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项目建设过程未发生重大变动；验收监测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鉴于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

南 污染影响类》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原则上同意该项目环保设施通过环保验收。

## 七、后续要求

1、落实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开展废水、废气、噪声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2、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管理及维护，设置环境保护设施管理台账，加强废气收集排放管理，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并进一步采取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量。

3、进一步规范危废暂存间，完善管理制度和管理台账，完善防渗措施。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对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贮存和管理，及时签订为废处置协议，委托有资质单位及时进行处置。

## 八、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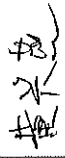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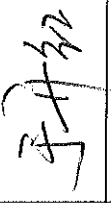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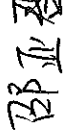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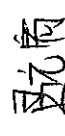
见附件。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06日



###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热镀锌铝锌硅合金钢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山东星瀚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 实训中心	副教授		专家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专家
	山东蔚海蓝天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环评单位
	聊城市科源环保检测服务中心（普通合伙）	工程师		监测验收单位